

春运期间机票价格“大跳水”?

女子提前买票,差价达4000元却投诉无果
律师:能否退差价主要取决于双方的合同约定

“

在购买机票的一个月内出现了大幅度的降价,我要求平台对我进行差价补偿,却被拒绝了!”

今年1月初,在广州工作的李女士提前购买了春节回乡的机票。然而,李女士注意到,最近机票的价格出现了降价,这让她感到非常困惑,并向平台提出差价补偿,却遭到拒绝。

事实上,近期不少网友在社交媒体上分享了类似经历。对于春运期间的机票价格“大跳水”的现象,部分网民认为,春运期间机票降价对计划回家过年的乘客来说是个好消息,但对于那些已经提前购买了机票的人来说,这种降价似乎显得不公平。

春运期间,机票价格为何会出现“大跳水”?这到底是谁的问题?平台方该不该全额退还差价?带着诸多问题,1月21日,记者采访消费者和行业专家。



提前买票遭遇价格跳水 差价达4000元投诉无果

1月21日,刘女士在社交媒体上晒出机票降价的经历。她表示,本以为越早买机票价格越便宜,便提前了一个月购买了哈尔滨至海口、北京至海口的机票。“现在价格几乎直接对半砍,花2500元订的航班现在只要

1600元。”刘女士算了一笔账,全家5个人的机票,多花了4000多元。

“我打电话给航司、售票平台要求退差额,但无果。”刘女士说,最终她决定按照流程走退票手续,支付了800余元的退票手续费,但即便是算上手

续费,重新购票所需的价格仍然比此前的费用低。刘女士认为:“在合理范围内涨价或降价大家都能接受,但是现在降价幅度太大,实在不合理。”

机票买贵了怎么办呢?网友也在相互支招分享自己的“维权”之

路。网友阿库分享,她发现机票“跳水”前后的差价高达968元,于是打电话给购票平台投诉,最终客服承诺退还372元,并补偿了50元的机票优惠券。不过她表示:“并不接受这个方案,准备继续投诉。”

不少航线机票价格降幅较大 有平台推出“买贵赔”套餐

记者查询多个旅行APP发现,在机票价格方面,不少热门航线的机票价格降幅较大。

以成都出发的机票为例,春运期间,到上海、宁波、珠海、昆明等热门城市最低价格从160元至300元不等。成都到上海180元、打0.8折,成都到天津195元、打0.7折……成

都飞往杭州、合肥、拉萨等多个城市只需不到200元。除国内航班机票,记者注意到,春运期间,成都到曼谷、首尔、吉隆坡等国际城市的机票不到600元。

对于春运期间出现的低价机票,有网友直呼:“价格便宜,买买买!”也有部分网友表示:“低价机

票看着便宜,但180元的机票加上机建燃油也要300多元,而且大部分的出发时间都在凌晨阶段,加上打车或住宿费用,实际的花销并不低。”

记者还注意到,在部分票务平台,机票搜索页面会有“机票价格非固定,会实时变动”的提醒。在

购票选择时,还有“买贵赔”套餐可选择。该套餐指乘客在购买含“买贵赔”服务的机票后且在支付成功后30分钟内上传其他平台同日期、同航班、同乘机人、同舱等带有支付明细的订单填写页截图,即会进入审核,审核通过后最高赔偿100元。

行业人士:“跳水”应属个例 热门地点航班票价可能还会涨

基于上述现象,不少网友提出了“春运期间机票为何大幅降价”等问题。对此,记者梳理发现,日前,在中国民用航空局(以下简称“民航局”)举行的例行新闻发布会上,民航局运输司相关负责人表示,2025年春运民航市场将呈现出

诸多新特点:探亲流、务工流、学生流、旅游流重合,加之今年春节假期政策调整、亚冬会等重大赛事举办等多重利好因素影响,春运期间民航旅客运输量预计将超过9000万人次。

相关民航从业人士告诉记者,

机票出现“大跳水”的情况应该属于个例,大多热门地点的航班票价基本不会变动,甚至可能还会上涨,部分地点机票价格变化受很多因素影响,比如航司之间的竞争、运力提升、供求关系变化、高铁分流等,每家航司都有自己的定价策略,不尽

相同。

对于春运期间,消费者是否应该提前购买机票,该从业人士表示,春节期间机票价格的浮动受多种外界因素影响,是否要提前购买机票建议结合自身情况而定。

律师:机票买贵能否退差价 主要取决于双方的合同约定

春运期间,机票价格出现“大跳水”,该不该全额退还差价?

陕西恒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赵善良认为,机票作为浮动定价商品,价格会根据航班的实际销售情况进行调整,前脚购票、后脚降价的现象并不罕见,至于平台能否退差价,不能一概而论,需具体问题具

体分析。

“能否退差价主要取决于双方的合同约定。一般来讲,除非订单中对降价后的机票差价处理方式进行了专门约定,否则航空公司并无主动退还差价之义务。”赵善良说,“当然,也有部分航空公司会依据自身营销策略或客服政策在特定状况

下给予游客差价返还,但这还取决于部分航空公司自身制定的政策,并不具有通用性。”

此外,他指出,如果平台存在价格欺瞒或不实宣传,其结果就不再是简单的退差价问题,而是一种消费欺诈行为。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第55条规定,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

服务有欺诈行为的,应当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增加赔偿其受到的损失,增加赔偿的金额为消费者购买商品的价款或者接受服务的费用的3倍;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500元的,为500元。据此,消费者可主张退一赔三。

(封面新闻 邹阿江 杨霖月)